重庆市大渡口区财政局

关于大渡口区城中村改造-钓鱼嘴（西）安置房

项目预算评审服务采购文件

### 一、谈判采购内容

（一）项目预算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  **（元）** | **竞标保证金**  **（元）** | **成交投标人**  **数量（名）**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 1 | 大渡口区城中村改造-钓鱼嘴（西）安置房项目预算评审服务 | 462,000.00 | 0 | 1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二）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根据企业自身能力报出的采购限价的折扣率b。**

注：b值为固定值，不得为区间值，b值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0＜b≤100%。

所有参与的投标商统一评分，按得分从高到低排序，排名前1的投标人成为中标人**。**

本项目为包干总价。

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其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的费用（包括工资、劳保、医疗、福利、津贴、保险等费用）、设施设备费、一般办公费、特殊办公费、交通费、通讯费、管理费、利润、税金、考核费等全部费用。因成交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最终合同价格为中标人所选分包对应的采购限价乘以该中标人报出的最终折扣率b。

### 二、谈判资格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一）基本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1.营业执照的营业范围需包括工程造价咨询；

2.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的造价咨询单位不得参加；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财务要求

2021年、2022年、2023年的年度财务状况不亏损。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须至少包括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投标人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电子档。说明：投标人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以投标人所提供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电子档为准。

注：1.以上所有证照必须年审合格，且在有效期内；

2.证照复印件必须清晰可见，且加盖投标人单位鲜章；

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四）业绩要求

1.业绩时间要求：

投标人在2019年10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1个类似城市更新、旧城改造、房建类型的工程量清单及组价编制或工程量清单及组价审核业绩。

2.业绩证明材料要求：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提供合同协议书。若提供的上述业绩证明材料不能体现工程类别、业绩内容信息的，还须提供该业绩的业主证明。

注：（1）投标人应对其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2）不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业绩视为无效。

（五）投标截止日投标资格情况

投标人自行承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在被执行期内；

2.被列入《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重点关注名单且记分达到12分且在记分有效期内；

3.被列入《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失信惩戒对象名单（以下称黑名单）且在记分有效期内；

4.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限内；

5.被重庆市市级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且在暂停期内。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提供承诺。

三、采购服务内容

### （一）项目情况

大渡口区城中村改造-钓鱼嘴（西）安置房项目，预算编制金额约为6.6亿元。本项目总占地面积约79亩，总建筑面积约18.89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14.05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4.84万平方米。拟建设安置房约1570套，并修建附属基础设施如社区中心、物管用房、底商等合计约0.9万平方米。项目包括建筑主体工程、范围内建筑物的土石方工程、水电气安装、消防配套、强弱电及智能化等配套工程。具体内容以施工图和招标文件等资料明确范围和内容为准。

（二）响应文件

投标人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投标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投标人应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投标人自定格式。

### （三）服务内容

按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工程造价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大渡口区城中村改造-钓鱼嘴（西）安置房项目施工图预算进行全面复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程量计算、定额套用、材料价格等工程量清单及组价进行全面复核；工程量不得直接采用施工图上工程量表上的量（除审核过程中有建设单位明确的书面来函外）；不得采用抽查法、指标法等除全面复核法以外的其它方法】。确保工程量计算正确、不得高估冒算、工程量清单的列项不漏项，定额套用合理、材料价格合理、组价准确等，确保审核质量。

1.投标人应根据该项目的特点编制预算评审实施方案和现场踏勘方案，评审结果定案后完成采购人要求的简要指标分析；

2.评审过程中应坚持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工作原则，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实施评审，并对出具的评审报告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投标人需出具两本正式评审报告给采购人；

3.投标人对评审资料的完整性、合法性、合理性进行评审，若在评审过程中发现资料不齐或逻辑有误应及时告知采购人，评审中发现的问题须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发出，由采购人向建设单位收集。投标人只接收采购人提供的评审资料，不得私自接收建设单位等关联单位提交的资料；

4.投标人对评审项目进展情况、评审中发现的问题和发生争议的事项应及时向采购人书面反映、并接受采购人的指导和监督，不得隐瞒评审中发现的问题或与建设单位等关联单位串通舞弊；

5.现场踏勘、工程量核对等由投标人提出时间，由采购人统一安排，未经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进行现场踏勘或工程造价的核对，不得私自与建设单位等关联单位接触；

6.投标人须妥善保管并及时退还送审资料，若遗失送审资料应赔偿相应损失；

7.投标人严格遵守采购人评审要求；

8.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挂靠；

9.投标人在采购文件中提供的项目配备人员必须与实际审核人员一致，不得擅自变更项目人员。但采购人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人配备的人员无法满足项目评审需要的，可要求投标人及时更换人员，投标人须无条件接受。

### （四）技术需求

“※”标注的项目组人员要求为符合性审查中的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若有任意一条不满足按无效投标处理。

“※”1.项目组构成：

项目组机构设置合理、人员专业配置齐全〔至少配备6人，其中至少含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工程）或造价工程师（土建）2人、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安装工程）或造价工程师（安装）1人〕，人员分工明确、责任清晰。

“※”2.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具有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已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同时具备工程类高级及以上职称，从事相关工作经验20年及以上。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提供有效的拟派项目负责人职称证、身份证、注册证，投标人近6个月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相关工作经验年限以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初始注册时间起算。

“※”3.专业负责人：

（1）土建负责人：持有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工程）或造价工程师（土建）资格证书。

（2）安装负责人：持有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安装工程）或造价工程师（安装）资格证书。

“※”4.项目组其他人员：均须持有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证书或注册造价员资格证书。

注：提供项目组人员名单及其对应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五）服务基本要求

1.中标服务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的项目工作安排，按时按质完成任务，及时就工作进度、重大事项向采购人沟通反馈；

2.中标服务商按照预算造价评审的工作程序和纪律，独立规范地开展工作，在采购人规定期限内完成任务，对预算造价评审报告的客观公正性、数据和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等负责；依法开展相关的工作，对工作情况、成果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3.中标服务商派出的工作人员须选用经历、学历或职称与预算造价评审有关的专业资格人员，并有2年及以上的相关工作经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熟悉预算造价评审业务，熟悉工程造价政策，能充分胜任所从事的工作。派出的工作人员2021年9月至今（近三年）未接受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业惩戒；

4.中标服务商每一项工作派出的工作人员应相对稳定，对曾经参与过类似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后续项目开展时要优先选派，采购人择优选用；

5.中标服务商派出的工作人员不能胜任采购人工作的或与被评价单位存在利益关系的，中标服务商应第一时间告知采购人，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调换工作人员；

6.中标服务商工作人员不得向被评价单位收取或变相收取任何费用；

7.中标服务商派出工作人员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采购人制定的工作纪律或被有效投诉的，采购人除相应不支付或扣减要支付给中标人的费用外，情节严重的可解除与中标服务商的服务协议；

8.中标服务商应完整准确、真实有序地反映和记录预算造价评审过程，分类归集、整理造册、规范存档和保管各类资料；建立委托事项档案；对所保管的预算造价评审档案材料承担保密责任；

9.中标服务商应接受采购人相关业务监督、指导和培训；

10.采购人将结合本地实际工作情况制定考核标准，对中标服务商的预算造价评审工作过程及结果进行考核，中标服务商须无条件接受考核。考核总分未达到80分的中标服务商，下一年度将不再委托其开展造价评审服务业务。

中标服务商工作情况考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评要点及分值 | | | 考评  得分 | 扣分  原因 | 评分说明 |
| **工作组织实施情况**  **（50分）** | （一）**服务响应情况**  **（15分）** | **1.人员配备**  **（10分）** |  |  | 主要考核以下三方面，根据具体情况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1. 人员配备结构合理性，包括对委托的预算造价评审工作配备人员的专业水平、相关工作经验、对相关政策及业务熟悉程度等情况； 2. 中标服务商制定的工作方案中，配备的人员（含专家）有无存在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情形； 3. 人员队伍稳定性：赴现场核查的人员（尤其是专家），与工作方案中承诺的人员是否相符，如不相符，其说明原因是否合理。 |
| **2.内部质量管理**  **（5分）** |  |  | 主要考核中标服务商内控机制健全、内控制度严谨、分级复核严格、质量控制落实到位、工作质量总体良好等情况，根据具体情况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其中没有建立分级复核控制制度或业务质量考核中有不合格项目，本项得0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
| **（二）实施程序规范情况**  **（15分）** | |  |  | 主要考核中标服务商在工作过程中遵守制度规定、工作程序及工作规范等情况，根据具体情况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其中：   1. 没有按照自身制定的评价工作计划开展工作的，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规定扣5分，本项累计扣分为10分； 2. 没有按要求及时沟通反馈工作进度、重大事项和重大问题的，每发生一起扣5分； 3. 预算造价评审工作行为和结果没有实事求是，有悖行业规范、职业道德及执业准则的，本项得0分； 4.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
| 1. **工作效率情况**   **（10分）** | |  |  | 主要考核中标服务商是否按《预算造价评审业务委托协议书》规定的内容和时间完成工作，根据具体情况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按规定时间完成得10分；由于自身原因每逾期一天，扣1分，本项累计扣分为10分。 |
| 1. **纪律遵守情况**   **（10分）** | |  |  | 主要考核中标服务商在工作过程中是否按《预算造价评审业务委托协议书》规定遵守各项工作纪律和工作要求等情况,根据具体情况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其中：   1. 没有遵守合同规定的保密要求的，本项得0分； 2. 没有遵守廉政纪律的，实行一票否决，考核总分全部计为零分，取消评价工作服务资格和终止委托等； 3.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
| **评价业务质量情况**  **（50分）** | **（一）实施方案**  **（10分）** | |  |  | 主要考核中标服务商制定的评价实施方案的适宜性和周密性，根据具体情况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其中：   1. 采用的评价方法不适合被评价对象实际情况的，扣3分； 2. 评价工作职责分工不明确的，扣3分； 3. 评价指标体系不合理、依据不科学的，扣3分； 4. 评价基础数据报表体系与评价目的、评价指标体系等联系不密切、相关性不大的，扣4分； 5. 评价程序不规范的，扣3分； 6. 评价时间安排不符合要求的，扣3分； 7.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8. 本项累计扣分为10分。 |
| **（二）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30分）** | |  |  | 主要考核中标服务商出具的评价报告其依据充分性，内容数据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问题及结论客观公正性，建议及措施合理可行性，以及结构规范性、分析透彻清晰性等，根据具体情况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其中：   1. 评价依据不充分的，每处扣5分； 2. 内容数据欠真实、完整、准确的，每处扣5分； 3. 问题及结论欠客观公正的，每处扣5分； 4. 建议及措施欠合理可行的，每处扣5分； 5. 分析不够透彻清晰的，每处扣3分； 6. 未按规定格式和内容编写评价报告的，每处扣3分； 7. 相关数字、文字逻辑错误，每处扣3分； 8.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本项累计扣分为30分。 |
| **（三）档案资料**  **（10分）** | |  |  | 主要考核中标服务商评价工作底稿等档案资料完整规范、整洁条理等，根据具体情况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其中：   1. 没有按要求建立委托事项档案的，本项得0分； 2. 没有将归档保管的项目预算评审档案材料目录报备，扣5 分； 3. 评价工作底稿不完整的，缺少一项扣2分； 4. 评价工作底稿签名和签署意见不齐全，每处扣1分； 5. 工作底稿不整洁的，扣5分； 6.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本项累计扣分为10分。 |
| 合计 | **100分** | |  |  |  |

（六）修正错误

若响应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响应文件中报价函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函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函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谈判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人投标人报价，若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七）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八）无效响应

1、投标人或其响应文件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投标：

（1）投标人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特定资格条件的。

（2）投标人的营业执照无效的或营业范围不含工程造价咨询的。

（3）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中项目组人员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4）投标人的响应文件不按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或不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签字、盖章。

（5）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盖章要求的。

（6）投标人提供资料的电子件不清晰的。

（7）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

（8）投标人为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的造价咨询单位。

（9）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含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的。

2、开标时投标人不足三家，采购失败，采购人重新组织采购。

（九）其他

1.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前后矛盾时，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评审。

2.无论谈判结果如何，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均自行承担。

3.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四、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后30日内提交正式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五、付款方式

（一）项目服务完成并出具正式审核报告，完成项目评审，经采购人验收审定合格，评审资料全部完好无损返回给采购人，成交投标人向重庆市大渡口区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开具正规发票，采购人向成交投标人一次性支付咨询服务费。

（二）本次采购预算金额以送审金额660,000,000.00元编制，若建设单位报送的预算书金额有调整，咨询服务费用应作相应调整，即按中标金额与采购预算金额同比例进行上下浮动。咨询服务费的计算公式为：本次中标金额÷采购人采购时建设单位送审的预算编制金额（即660,000,000.00元）×【建设单位最终确定的预算编制金额-（送审暂列金额+送审暂估价）】。

###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市大渡口区财政局

联系人：赵老师

电 话：023-68153195

地 址：重庆市大渡口区文体路126号南301室

### 七、其它有关规定

（一）凡有意参加谈判的投标人，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名截止时间之前，在重庆市大渡口区政府门户网上下载查看本项目需求文件以及变更公告等谈判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投标人下载查看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谈判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投标人必须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要求。

（三）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说细约定。

（四）无论谈判结果如何，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均自行承担。

八、评选方法

综合评分法。满分100分，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综合得分排名第1的投标人为本项目中标人**。**若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投标报价、技术部分均相同的，按商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均相同的抽签确定分包选择顺序；未入围的报名投标人不参与评审。

九、投标人提交响应文件

（一）投标人提交响应文件时间：2024年10月30日北京时间09：00至2024年10月30日北京时间10：00；

（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0月30日北京时间10：00。

1.纸质响应文件**一式五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每套纸质响应文件须在封面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副本应为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均应密封送达线下谈判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若正本、副本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套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3.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对投标文件误投、丢失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三）投标人制作的响应文件纸质文档正本壹份、副本贰份，**须按照要求制作，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未按要求制作响应文件的进行废标处理。**

十、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投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注：若涉及软件开发等服务类项目知识产权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十一、谈判

（一）**谈判时间：2024年10月30日北京时间10：00；**

（二）**谈判地点：重庆市大渡口区财政局368会议室；**

（三）经谈判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且谈判结束后，投标人应当按照变动情况提交书面承诺及最后报价，未提交的投标人作废标处理。

**评审标准**

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名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中标候选人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一位的中标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投标报价  （20分） | **评标基准价** | **20分** | 所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中去掉六分之一（不能整除的按小数点前整数取整，不足六家报价则不去掉）的最低价和相同家数的最高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本项目投标总报价的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最终结果取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在评标基准价计算完成后（除计算错误外），在后续的评审中不得再对其做出调整。 |  |
| **投标总价评分标准** | 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的得满分20分。在此基础上，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每增1%扣0.2分，每减1%扣0.1分，扣完为止。以上计算取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
| 2 | 技术  部分  （55分） | **服务**  **方案** | **55分** | **（1）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13分）**  对招标范围内各项工作均有很完善、科学、可行的工作方案，各投标人方案横向比较。优13分，良9分，中5分，差1分，缺项0分。 |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内容自行提供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
| **（2）质量控制措施（10分）**  提供有效的质量保证、质量控制措施。各投标人方案横向比较。优10分，良7分，中4分，差1分，缺项0分。 |
| **（3）审核内容及方法（11分）**  招标控制价审核的具体内容及方法。各投标人方案横向比较。优11分，良8分，中4分，差1分，缺项0分。 |
| **（4）人员组织架构、分工安排（11分）**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情况：人员数量充足、专业结构合理、详细明确的职责分工，完全能够满足工程需要。各投标人方案横向比较。优11分，良8分，中4分，差1分，缺项0分。 |
| **（5）争议、协调的处理措施（10分）**  在审核过程中，对产生的争议，协调处理的措施。各投标人方案横向比较。优10分，良7分，中4分，差1分，缺项0分。 |
| 3 | 商务  部分  （25分） | **业绩** | **6分** | **在满足项目资格条件的基础上：**  投标人在2019年10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具有建安造价2亿元及以上类似城市更新、旧城改造、房建类型的工程量清单及组价编制或工程量清单及组价审核业绩，每提供1个，得1.5分。最高不超过6分。 |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提供合同协议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团队**  **实力** | **10分** | **在满足项目资格条件的基础上：**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获得过“重庆市建设工程造价专家”的得2分；同时具备土建专业（或安装专业）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和注册一级建造师得2分；最高不超过4分。  项目组成员：  （1）土建专业负责人：必须具备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注册专业为土建或土木建筑），工程类高级及以上职称，在投标人单位注册，且从事相关工作经验10年及以上的，得1分。若土建专业负责人同时具备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得2分。最高不超过3分；  （2）安装专业负责人：必须具备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注册专业为安装），工程类高级及以上职称，在投标人单位注册，且从事相关工作经验7年及以上的，得1分。若安装专业负责人同时具备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得2分。最高不超过3分。 | 提供相关获奖证书或获奖证明材料；有效的拟派人员身份证、注册证、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相关工作经验年限以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初始注册时间起算。  2023年10月至2024年10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提供的养老保险参保证明须体现上述人员的姓名、身份证号（或社保号）、单位名称、本单位参保时间（或起始参保时间），并带有社保部门公章或社保部门的有效电子印章。  提供正高级职称证书复印件、提供已出版发行的有关计价定额书籍封面及编制或评审人员署名页复印件、投标人2023年10月至2024年10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 |
| **企业**  **资信** | **9分** | 1.投标人同时具备质量管理体系（ISO 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 14001）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 45001）认证，且在有效期内的得2分；  2.投标人在中国造价协会“信用评价等级”评价结果为“AAA”的得1分；  3.2019年10月1日以来（以获奖证书上的颁发时间为准），参与的项目曾获得省级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优秀工程造价成果奖得1分，最多得3分；  4.投标人在职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人数20人及以上的得3分；15人（含）至19人（含）的得2分；其他的得1分。最多得3分。 | 提供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二）明细报价表

**二、技术部分**

（一）技术应答

（二）技术响应偏离表

**三、商务部分**

（一）服务要求响应情况：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质量保证期、售后服务条款等。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二）其它优惠承诺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五）提供2021年至202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六）书面声明（格式）

（七）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八）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指：社会保险登记证或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说明：投标人按“五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投标人所提供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二）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谈判。

1.愿意按照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元整；人民币小写：\_\_\_\_\_\_\_\_\_元。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电子文档壹。

3.我方承诺：本次谈判的有效期为90天。

4.服务期：自采购人通知接收评审资料之日起 个日历天内完成，因建设单位原因提供资。

5.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采购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谈判评审办法。

6.在整个谈判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采购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7.我方若成为成交投标人，将按照最终谈判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8.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9.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投标人（公章）：

地址：

电话：传真：

网址：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报价表

**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等相关信息**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 11 |  |  | / |  |  |
| 12 | 总计 |  | | | |

注：1、该表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并逐页盖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 二、服务部分

（一）服务应答（格式自拟）

（二）服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采购服务需求”中所列技术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4.可附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 三、商务部分

（一）按照商务要求进行响应。

（二）商务响应偏离表

**商务响应偏离表**

对于采购文件的商务要求，如有任何偏离请如实填写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需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商务要求”中所列服务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采购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三）其它优惠承诺（格式自定）

###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采购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投标人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采购人名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名称）是（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五）提供2021年至202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或投标人提供书面声明代替（见格式文件。）

（六）书面声明

项目名称：

致：（采购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我公司还同时声明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并随时接受采购人的检查验证，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须将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附后（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或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1“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1.2“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

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或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七）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八）投标人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指：社会保险登记证或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说明：投标人按“五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投标人所提供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 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填写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投标人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所属行业时，应与采购文件第一篇“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中填写的所属行业一致。**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以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若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在结果公告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二）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投标人总体情况介绍、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等。

（结束）